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4]22260-1号

目 录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9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4]22260-1号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麒麟信安”）董事会编制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麒麟信安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麒麟信安董事会编制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麒麟信安2023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4]22260-1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监事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麒麟信安”、“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对2023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审核意见及批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9月13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92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211,181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每股人民币68.8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1,011.83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7,692.71万元（不含发行费用的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460.31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83,319.12万元，上述资金已于2022年10月20日到账，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10月20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41553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6,119.55万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9,336.16万元，本年度使用6,783.39万元，均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

本期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83,319.12
减：募投项目已投入金额（含预先投入项目已置换的金额）	10,919.55
手续费支出	5.25
以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5,200.00
加：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336.47

项目	金额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960.12
发行费用中未置换的印花税等	20.84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u>68,511.74</u>
其中：专户活期存款余额	320.81
现金管理余额	68,190.9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1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银行专项账户，如下表所示：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1000020215800000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兴湘支行	4305017848360000086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731908547610808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66220078801700001220
	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江新区分行	7901030900010995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43131288801300186564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636933956
湖南欧拉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6622007880150000131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66220078801300001318

上述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会同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10月分别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兴湘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江新区支行（现名为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江新区分行）、交

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将存放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专户账号：606779146367）的募集资金全部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办理完成该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该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023年4月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并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湖南长沙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南欧拉创新中心有限公司，并将该子公司增加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麒麟信安操作系统产品升级及生态建设项目、区域营销及技服体系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之一。

2023年5月23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湖南欧拉创新中心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主体	存放银行	银行账号	截至日余额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10000202158000003	1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兴湘支行	43050178483600000868	155.76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73190854761080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66220078801700001220	25.52
	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江新区分行	79010309000109954	5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431312888013001865649	10.50
湖南欧拉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63693395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66220078801500001317	22.2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66220078801500001318	46.82
	合计		<u>320.81</u>

注：存放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专户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专户中的募集资金余额均为通知存款。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68,190.93万元，其中结构性存款余额为

36,000.00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余额为12,207.50万元，大额存单6,000.00万元，定期存款、协定存款及通知存款余额为13,983.04万元，存出投资款余额为0.39万元。

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的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余额	购买日	到期日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2,600.00	2023-3-14	2024-3-13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2,600.00	2023-3-14	2024-3-13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4,900.00	2023-7-20	2024-1-16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4,900.00	2023-7-20	2024-1-1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1,000.00	2023-12-22	2024-1-2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7,300.00	2023-10-26	2024-1-26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6,500.00	2023-11-3	2024-2-5
中国民生银行长沙芙蓉广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6,200.00	2023-12-22	2024-1-22
	大额存单	保本浮动型	1,000.00	2023-3-20	2024-1-20
	大额存单	保本浮动型	1,000.00	2023-3-20	2024-1-20
	大额存单	保本浮动型	1,000.00	2023-3-20	2024-1-20
	大额存单	保本浮动型	1,000.00	2023-3-20	2024-1-2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金星中路证券营业部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型	5,000.00	2023-2-23	2024-2-2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北京紫竹院路证券营业部	国债逆回购	保本浮动型	3,207.50	2023-12-18	2024-1-2
华安证券合肥长江中路证券营业部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型	1,000.00	2023-11-1	2024-10-28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型	1,000.00	2023-11-1	2024-10-28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型	2,000.00	2023-11-9	2024-8-6
合计			54,207.5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11月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支付募投项目所需的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款项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不含置换预先投入的发行费用）为10,192.94万元，均已全部等额置换完毕。

（三）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2022年11月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4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专户存储，并根据计划投资进度使用。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68,511.74万元，其中专户活期存款余额320.81万元，现金管理余额68,190.93万元。

（四）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结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主体变更情况

2023年4月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并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湖南长沙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南欧拉创新中心有限公司，并将该公司增加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麒麟信安操作系统产品升级及生态建设项目、区域营销及技服体系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之一。公司与该全资子公司之间将通过注资、内部往来等方式具体划转募投项目实施所需募集资金，募投项

目其他内容均不发生变更。

公司于2023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全资子公司陕西麒麟信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麒麟信安”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麒麟信安操作系统产品升级及生态建设项目”、“一云多芯云计算产品升级项目”的实施主体。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专项说明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25日批准报出。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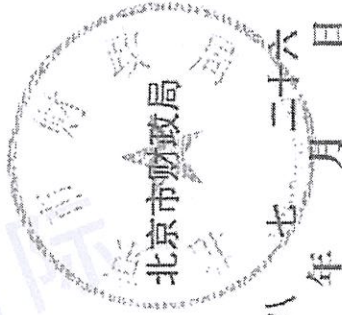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期：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83,319.12		6,783.3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0%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麒麟信安操作系统产品升级及生态建设项目										
	13,070.61	13,070.61	13,070.61	2,256.36	-9,271.61	29.07	2024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5,774.48	15,774.48	15,774.48	1,936.27	-2,917.71	18.50	2024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8,022.45	18,022.45	18,022.45	1,467.71	-15,005.75	16.74	2024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7,876.44	7,876.44	7,876.44	369.78	-7,506.66	4.69	2026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1,208.31	11,208.31	11,208.31	753.27	-10,391.95	7.28	2025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5,952.29	65,952.29	65,952.29	6,783.39	-55,032.74	16.56				
超募资金投向										
	5,200.00	5,200.00	5,200.00	5,200.00	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2,166.83	12,166.83	12,166.83	12,166.83	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7,366.83	17,366.83	17,366.83	17,366.83	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83,319.12	83,319.12	83,319.12	6,783.39	-55,032.74	16.56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68,190.93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2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5,2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300.00万元。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投项目仍处于建设过程，募集资金尚未全部投入使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3年4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非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湖南长沙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南麒麟信安中心有限公司，并将该子公司增加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麒麟信安操作系统产品升级及生态建设项目。区域营销及技术服务系统产品升级及生态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变更，公司募投项目其他内容均不发生变动。 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全资子公司陕西麒麟信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麒麟信安”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麒麟信安操作系统产品升级项目”的实施主体。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指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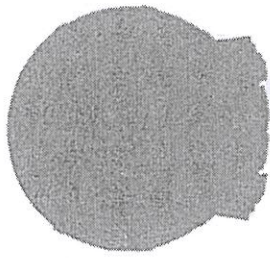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经营场所: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11010150

执业证书编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1年11月14日

批准执业日期: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北京大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CPA
2010年12月6日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湖南分所
CPA
2010年12月6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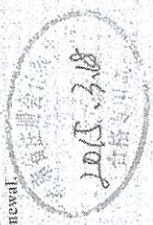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湖南分所
CPA
2012年7月6日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湖南分所
CPA
2012年7月13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姓名 周 敏
Full name
性别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1-05-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大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湖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102198105245528
Identity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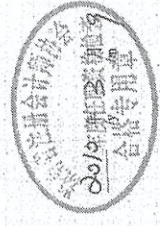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1101005000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年06月11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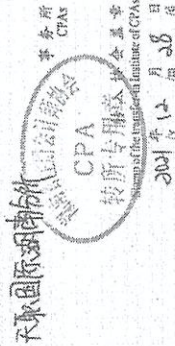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姓名: 李胜男
Full name: 李胜男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2-11-06
Date of birth: 1992-11-06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432522199211060029
Identity card No.: 43252219921106002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00364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00364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9年05月15日
Date of Issuance: 2019年05月15日

李胜男(110101500364)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李胜男(110101500364)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